

长春易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补发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的公告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长春易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于2019年12月进行交接工作时部分工作交接不完善，公司文件材料过多且一些工作正在进行协商中没有确认，后因负责保管文件资料人员的失误，忘记上报职工代表监事的离职申请并且丢失职工代表监事的离职申请书，导致信息没有及时公告，现公司补发相关公告，详见发布的《监事辞职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0-028）。

公司在日后的工作中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的水平，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和及时。公司对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长春易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8日